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王滩镇白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小长河、西至朱各庄村、南至常庄联村、北至朱各庄村的土地，面积约0.1118公顷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《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唐审投资核字[2024]49号）用于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4年11月9日开始，由王滩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17年10月28日至2017年11月8日。本公告可在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查询，网址为<http://new.tangshan.gov.cn/zhengwu/gtly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17年10月28日

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王滩镇东徐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大黄庄村、西至西徐村、南至齐家寺村、北至东徐村村址的土地，面积约0.0559公顷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《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唐审投资核字[2024]49号）用于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4年11月9日开始，由王滩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19年10月28日至2019年11月8日。本公告可在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查询，网址为<http://new.tangshan.gov.cn/zhengwu/gtly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19年10月28日

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王滩镇常各庄村（原西常各庄村）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常各庄村、西至小长河、南至小长河、北至常各庄村的土地，面积约0.0559公顷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《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唐审投资核字[2024]49号）用于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4年11月9日开始，由王滩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4年10月28日至2024年11月8日。本公告可在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查询，网址为
<http://new.tangshan.gov.cn/zhengwu/gtly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24年10月28日

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王滩镇齐家寺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YD01乡道、西至新潮河、南至旅游专用线、北至新潮河的土地，面积约0.0559公顷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《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唐审投资核字[2024]49号）用于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4年11月9日开始，由王滩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4年10月28日至2024年11月8日。本公告可在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查询，网址为<http://new.tangshan.gov.cn/zhengwu/gtly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24年10月28日

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王滩镇赵滩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唐港线（旧）、西至东刘庄、南至湖林新河、北至孙家房子村的土地，面积约0.0559公顷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《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唐审投资核字[2024]49号）用于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4年11月9日开始，由王滩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09年10月28日至2009年11月8日。本公告可在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查询，网址为<http://new.tangshan.gov.cn/zhengwu/gtly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09年10月28日

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王滩镇东高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东高村、西至东支渠、南至东高村、北至乐亭县的土地，面积约0.0559公顷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《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唐审投资核字[2024]49号）用于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4年 11月 7日开始，由王滩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19年10月28日至2019年11月8日。本公告可在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查询，网址为
<http://new.tangshan.gov.cn/zhengwu/gtly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19年10月28日

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王滩镇洋角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石庄村、西至药王阁村、南至大苗庄分支渠、北至石庄村的土地，面积约0.0559公顷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《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唐审投资核字[2024]49号）用于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4年11月9日开始，由王滩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19年10月28日至2019年11月6日。本公告可在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查询，网址为
<http://new.tangshan.gov.cn/zhengwu/gtly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19年10月28日

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王滩镇西高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景王庄子村、西至齐家寺村、南至郭庄村、北至东高村的土地，面积约0.1603公顷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《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唐审投资核字[2024]49号）用于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4年11月9日开始，由王滩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1年10月28日至2021年11月8日。本公告可在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查询，网址为<http://new.tangshan.gov.cn/zhengwu/gtly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21年10月28日

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王滩镇王各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唐港线、西至王滩电厂线、南至石坨子村、北至八家子村的土地，面积约1.1282公顷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《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唐审投资核字[2024]49号）用于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4年11月9日开始，由王滩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19年10月28日至2019年11月8日。本公告可在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查询，网址为<http://new.tangshan.gov.cn/zhengwu/gtly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19年10月28日

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王滩镇石坨子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前何新庄、西至前何新庄、南至东高村、北至前何新庄的土地，面积约0.0559公顷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《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唐审投资核字[2024]49号）用于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4年11月9日开始，由王滩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4年10月28日至2024年11月8日。本公告可在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查询，网址为<http://new.tangshan.gov.cn/zhengwu/gtly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24年10月28日

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王滩镇庙东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唐港线、西至唐港线（旧）、南至西曾线、北至小长河的土地，面积约0.0559公顷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《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唐审投资核字[2024]49号）用于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4年11月9日开始，由王滩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19年10月28日至2019年11月8日。本公告可在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查询，网址为<http://new.tangshan.gov.cn/zhengwu/gtly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19年10月28日

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王滩镇景王庄子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石坨子村、西至小河子、南至新开口村、北至东高村的土地，面积约0.0633公顷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《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唐审投资核字[2024]49号）用于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4年11月9日开始，由王滩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4年11月18日至2024年11月28日。本公告可在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查询，网址为<http://new.tangshan.gov.cn/zhengwu/gtly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24年11月28日

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王滩镇垛瓦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新开口、西至082乡道、南至沟渠、北至新开口的土地，面积约0.0559公顷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《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唐审投资核字[2024]49号）用于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4年11月9日开始，由王滩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4年10月28日至2024年11月8日。本公告可在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查询，网址为<http://new.tangshan.gov.cn/zhengwu/gtly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24年10月28日

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王滩镇人民政府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镇白庄村、东徐村、常各庄村、齐家寺村、赵滩村、东高村、洋角村、西高村、王各庄村、石坨子村、庙东村、景王庄子村、垛瓦村唐港高速以西、沿海公路以北、旅游专线以东、沿海高速以南的土地，面积约1.9667公顷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《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唐审投资核字[2024]49号）用于唐山海港开发区风储发电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4年11月9日开始，由你镇组织人员，赴涉及各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4年10月28日至2024年11月5日。本公告可在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查询，网址为<http://new.tangshan.gov.cn/zhengwu/gtly/index.html>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24年10月28日

